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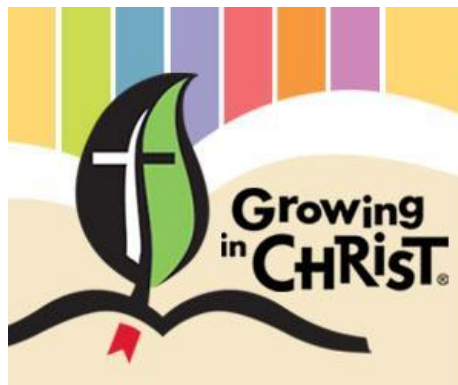
奧斯汀華人教會

每日靈修

兩年讀完聖經一遍

2025年12月份

〈約伯記13~42章；使徒行傳1~21章〉



「為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詩篇1:2

姓名：_____

Tool for your Quiet Time----S.P.A.C.E.P.E.T.S.問題法 BY RICK WARREN

在你看完一段經文後，試著用下列問題來幫助你思想神要透過這段經文對你說的話：

- Sin to confess? 該認的罪/是否該補償別人的損失
- Promise to claim? 該宣告的應許/這是普世的應許嗎?我是否符合這應許的條件?
- Attitude to change? 該改變的態度/是否願意開始培養正向的態度
- Command to obey? 該服從的命令/我是否願意放下感覺, 照著神的話做
- Example to follow? 該效法的榜樣/好的榜樣可以學習, 不好的榜樣做為鑑戒。
- Prayer to pray? 可作為禱詞的禱告/ 將所領受的感動化為禱告
- Error to avoid? 該避免的錯誤/留心警醒這樣的警告
- Truth to believe? 該相信的真理/ 是否對上帝和他的作為有新的認識
- Something to praise God for? 可以感謝讚美神的事情

讀經: 約伯記十三至十四章

12/1

正確的原則也會得出錯誤的推論, 這對我們有何鑒戒?

13:4 約伯把他的三位朋友比作無用的醫生。他們就好比眼科醫生做心臟手術, 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做甚麼。他們許多有關神的想法是對的, 卻不適用於約伯的情況。他們說神是公義的, 說神懲罰罪惡都是對的; 但他們卻錯誤地推斷, 約伯的苦難是對他犯罪的懲罰。他們將一個正確的原則錯誤地引伸, 完全忽視了人生中的不同情況。我們對他人應用聖經中的譴責時, 必須要小心加憐憫, 不要很快地下結論。

人生短促, 苦難重重, 活著的意義何在? 盼望何在?

14章 生命短暫且充滿愁煩, 便是約伯在其結束語中的悲歎。疾病、孤獨、失望和死亡使約伯感到人生並不公平。一些人認為14和15節中指出, 約伯雖然在憂

愁中，但他盼望從死裡復活。如果這是真的，那麼約伯就能藉這真理從另一角度明白他痛苦的遭遇。神給與生活在不公平世界中的信徒的出路，就是保證與祂永遠活著。不管現今世界多麼不公平，神給我們與祂永在一起的盼望。你接受了神的這一應許沒有？

約伯怎麼說人「不得從睡中喚醒」？他不承認死人復活嗎？

14:7-22 舊約並沒太多提死人復活的事。這並不奇怪，因為那時耶穌還未曾征服死亡。所以約伯對死亡的消極態度是可以理解的。值得注意的是他那正在萌發的希望(14:14)。神要是能將他藏在死亡中，然後再讓他活過來多好啊！今天當我們必須忍耐痛苦時，我們比約伯幸運得多；我們知道死人必會復活，因基督從死裡復活了。祂也應許我們，使我們有復活的盼望。(參約14:19)。

約伯的話顯明他對苦難有何等的認識？

14:22 本章中約伯的深奧言論說明了一個重要真理：有一套正確的教義並不足夠，知道所信的內容並不代表討神喜悅；未經生活考驗的真理是呆滯而沒有活力的。苦難可以帶給人活躍的生命力，就像乾旱的土地促使樹根往深處生長去找水一樣，苦難也可以促使我們越過對真理的膚淺認識，而信靠神得著盼望和生命。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讀經：約伯記十五至十六章

12/2

以利法又提出甚麼新論點？

15章 第一輪談話結束後，每位朋友接著按同一順序，進一步闡述他們的論點。約伯也一一作答(參15-31章)。以利法這一次語氣更不客氣，更激烈也更具譴責意味，但他並沒說出新的內容(參4-5章中他的話)。他首先說約伯的話空洞無用，然後又強調約伯是個大罪人。根據以利法的觀點，他們祖先的智慧和經驗比約伯個人的思想更加寶貴。以利法相信他的話與神的話一樣真實，他的傲慢顯而易見。

以利法的想法是.....

15:15-16 「在他眼前天也不潔淨。」以利法重覆他的想法，不論天使(眾聖者)或人，所有受造物都不足以成為信賴和盼望的基礎。只有在神裡面我們才有確實的保障。(參4:18-19註譯)。

約伯三友的「安慰」話反而給約伯帶來痛苦，你曉得如何安慰有痛苦的人嗎？

16-17章 約伯的朋友應該來安慰悲痛中的約伯。他們非但沒有如此，反而為他所受的苦責備他。約伯回答以利法，稱他和他的朋友為「叫人愁煩的安慰者」。約伯的話揭示了一個安慰者應該如何去安慰那些在痛苦中的人：(1)不要僅是為了說話而說話；(2)不要用人為的答案來說；(3)不要去批評或指控；(4)切身地體會他人的問題；(5)給予幫助和鼓勵。試試約伯的建議，這些話都是來自一位極需

要安慰的人。最佳的安慰者是那些明白別人的痛苦的人。

約伯所說的天上的見證和中保指誰？

16:19 約伯害怕神放棄他，就直接向神（他的見證者和中保）申訴他的無辜。見證人是目睹所發生事情的人；中保則像代表原告說話的律師。約伯藉這些顯示他把所有的希望寄託於在天上向神自辯，因為他恐怕來不及在地上為自己辯護就死去了。從新約中，我們知道耶穌基督作了我們的中保（參來7:25；約壹2:1）；因此，我們沒甚麼好怕的。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讀經：約伯記十七至十九章

12/3

對有名望的專家、學者，你會不會有些盲目的迷信？

17:10 約伯的三位朋友因智慧而享有名望，但約伯從他們身上找不到智慧。神支持約伯的話，責備他們錯誤地描繪祂。顯然這些人的觀點是錯的，他們認為，因為他們又富裕又成功，所以神一定喜悅他們的生活和思維方式。然而約伯告訴他的朋友，他們的想法是錯誤的，因為世上的成功和富有不是對神有信心的憑據。反之，煩惱和痛苦也不是沒有信心的證明。真正有智慧的人知道智慧僅源於神，而不是來自人的失敗或成功；真正有智慧的人從不拋棄神。神的智慧證明祂是超越約伯和他所有朋友的。

約伯絕望的感歎錯在哪裡？

17:15 約伯放棄了恢復昔日財富和家庭的希望，並沉溺在死亡及它帶來的悲痛與痛苦之中。約伯的朋友所描述的獎賞都是關於今生的。對死後生命的前景，他們卻沉默不語。我們不該用當今世界的眼光去評估自己的生命，因為神對屬祂的人應許給予永無止境的美好未來。

比勒達再度發言時的態度有何變化？為甚麼？

18章 比勒達自以為知道宇宙如何運行。他把約伯的景況看成是犯罪後果的範例。比勒達駁斥約伯的說法，因為那不符合他的人生觀。譴責比勒達並不難，因為他的錯誤顯而易見。不幸的是，在自己的觀點受到威脅時，我們也常常幹同樣的事。

你指出別人的錯誤時常出於甚麼動機？

19:3-5 指出別人的錯誤和罪很容易。約伯的朋友指責他犯罪，是為了讓他有罪咎感，而不是鼓勵或指正他。當我們要告誡他人時，必須肯定我們的出發點是因為愛他，而不是因為我們被惹惱、被打攪或者為責備而責備。

神允許撒但攻擊約伯，因此約伯受苦根源在神，這說法對嗎？

19:6 當神視約伯為祂的朋友(1:8, 2:3)並高度評價他的時候，約伯卻感到神視他如敵；他在困苦患難中看錯了對象。事實上約伯的敵人是撒但，而不是神。由於大部分以色列人都強調終極緣由，因此他們認為善與惡均來自神，甚至認為人要為自己的命運負責。其實我們經受的許多苦難，大都來自散佈在這世界上的邪惡勢力。在第7節，約伯繼續呼求，以期神能聽到。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瑣法的發言要說明甚麼？

20章 瑣法的言論再次顯示了他的錯誤推論。他始終認為約伯是邪惡的偽君子。瑣法說，儘管約伯某些時候是良善的，但他並未按公義生活，所以神拿走了他的財富。根據瑣法的論點，約伯的災難證明了他的邪惡。

瑣法得出的結論對不對？與你的人生經驗相符嗎？

20:6-7 儘管瑣法的長篇而激烈的演說是錯誤的，但那關於惡人終局的說法倒是對的。犯罪起初似乎很享樂並具吸引力。撒謊、偷盜、或壓迫他人，常常給犯罪之人帶來暫時的收益。有些擁有不義之財的人，也能活很久，但神的正義終將得勝。然而瑣法忽視了一點，即對犯罪的審判並不一定發生在罪人的有生之年。懲罰可能延到最後的審判之時才來臨，那時罪人將與神永遠隔斷。我們不應該只看惡人的亨通與能力。神對他們的審判是注定了的。

關於惡人的命運，約伯與瑣法的觀點迥異，他說的對嗎？

21章 約伯反駁了瑣法的惡人從不享有財富和幸福的觀點。他指出，在現實世界中確有發的惡人。神按其意願對待每個人(21:22-25)，人不能用他們自己的遭遇去衡量自己的善或神的善——雖然有時候兩者是相互關聯的。對於約伯的朋友而言，成功是建立在外在的表象上；對神而言，成功卻是建基於人心上。

約伯的這句話，反映了他對神的何種態度？

21:22 雖然受了苦又不明所以，但約伯仍堅信神超越知識，因此他問：「誰能將知識教訓他呢？」你面對掙扎時的反應，顯示出你對神的態度。無論在你生活中發生甚麼事，都不要對神惱怒，要繼續倚靠祂。神是掌管萬有的，雖然有時我們

看不到，但我們必須委身於神，這樣我們便不會怨恨祂的安排。

如果惡人犯罪仍可致富，我們為甚麼還要努力行善呢？

21:29-33 惡人在今生似乎逍遙法外，但他們將面對更高的法官和未來的審判（參啟20:11-15）。正義的審判不是在今生，而是在來生。重要的不是貧或富本身，而是一個人如何在富裕和貧困中去看神。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事不過三，以利法最後的嘗試——

22章 這是以利法的第三次，也是最後一次和約伯對話。在第一次的對話裡(參4-5章)，以利法提到約伯的好行為，並且小心地暗示他需要為某些罪而懺悔。這次他並沒有說出新的東西來，只是說得更具體而已。他始終不能改變他的信念，即苦難是神對人惡行的懲罰，所以他提出了約伯可能犯的幾條罪。以利法並非要毀滅約伯，在其演說的結尾他保證，如果約伯肯承認自己的罪並懺悔，便會得到平安和復興。

你同意以利法關於悔改歸神的言論嗎？

22:21-30 約伯的朋友幾次表現出他們掌握了神的部分真理，卻不能準確地將其運用到生活中。以利法就是這樣，他對懺悔作了一個漂亮的總結。以利法的觀點是對的，我們犯了罪就要求神的赦免。但他的說法不適用於約伯身上，因約伯已經尋求了神的赦免(7:20-21; 9:20; 13:23)。

約伯真的像以利法說的那樣欺壓過窮人嗎？

23:1-24:25 約伯繼續質疑，他表示若知道為甚麼而受苦，那麼他就更有能力承受。如果他有罪可以懺悔的話，他一定會這樣做。他知道甚麼是惡事，也知道惡人受懲罰的結果。他知道神若願意必會證明他是清白的。他所舉世上惡人的例子的用意，是希望神澄清他的名聲，證明他是公義的，並解釋他受到這些災難的原因。約伯試圖讓他的朋友看到，關於神、生命和公義的問題並不像他們所想的那麼簡單。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怎麼，約伯的觀點變了嗎？

24:18-21 這裡約伯似乎突然站在他朋友的一邊在爭論。因此一些解經家認為，這段是約伯朋友中的一位說的話。不過我們不該指望約伯提出的論點能保持一致。他也被弄糊塗了。他並不是爭辯神在任何情況下都獎勵惡人懲罰義人，他只是宣稱在這樣的情況下義人正在受苦。

人如蟲、如蛆？人是這麼委瑣不潔的？

25:6 有一點很重要，即說人是蟲的是比勒達，而不是神。人是神照自己形像造出來的（參創1:26-27）。詩篇第8篇5節說，人只「比天使微小一點」。比勒達可能是在以一種詩歌描述的形式，對比神和人的價值。我們大可不必像蟲似的爬到神的面前，我們可以靠信心坦然無懼地親近祂。（參來4:16）

在這長長的六章詩歌裡，約伯要表達甚麼？

26-31章 約伯以一首優美的信心詩歌，將神的神秘和權能交織在一起，成為書中最長的演說，共六章。開始時，他反駁了比勒法最後無關痛癢的回答（參25章）。然後約伯告訴比勒達和他的朋友，他們不可能知道所有關於神的事情。智慧並不是從今生來的，也不是從人心裡來的，而是源於神（28:27-28）。之後約伯為他的正直和忠實的生活辯護，他是實實在在地在生活中尋求神。他在承認自己不完美的同時，堅持說自己的動機純正。

你分析、批評、指責別人時是否令人心悅誠服？原因呢？

26:2-4 約伯諷刺攻擊比勒達的觀點。他們的神學解釋不能給人帶來任何的解脫，因為他們無法將自己的知識變成有益的勸導。在與人相處的時候，憐憫要比批評和指責產生更大的效果。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我們在甚麼事上不能誇口，甚麼事上可以？

27:6 在許多指控中，約伯仍能聲稱他良心清白。只有決心在神面前公義地生活和得到神的赦免才能有清潔的良心。在約伯受指控的時候，他的表現變得極為重要。我們要像約伯一樣，不能誇口說我們無罪，但我們可以誇口說我們的罪得了赦免。在我們向神悔罪的時候，祂便赦免了我們；我們便可以過良心清白的生活（參約壹1:9）。

約伯同意朋友的論點了嗎？還是他自相矛盾？

27:13-23 約伯同意他朋友所說的，惡人的結局將是滅亡。但他不同意自己被指為惡人，當受神的懲罰。他列舉的許多懲罰從未臨到他頭上，所以他認為不能把他包括在惡人中間。相反，他繼續求神為他申辯。

世上有那麼多思想家、理論家，有哪位給出了人生的圓滿答案？

28:13 約伯說，智慧在活著的人中間是找不到的。人們不懂得神話語的重要性，自然會在世界上尋找智慧。人們不斷從眾多的哲學家和領袖那裡尋找生命的方向，然而約伯說智慧無法在世界上找到。沒有一位領袖或領導團體，能有足夠的知識或洞察力，去解釋整個人生。對生活的最終意義、我們是誰、又往哪裡去等問題，答案都必是來自世界以外，高過我們常人的思維。在我們尋找指引的時候，我們要尋找神在聖經中啟示的智慧。我們必須認識並信靠生命之主，才能被提升和超越生命的界限。

俄斐金很珍貴的嗎？在哪兒可找到？

28:16 俄斐金被認為是最純的黃金。俄斐可能位於非洲，沿阿拉伯海岸，或在印

度。無論它在哪裡，離以色列都有相當遠的距離，所羅門的船要花上三年才能完成一次航程(參王上9:28;10:22)。

真正的智慧，原來是.....

28:28 「敬畏主」是聖經智慧文學(從約伯記到雅歌)的關鍵主題。向神存尊重之心，敬畏祂的權柄和威嚴，這是發現真正智慧的出發點(參箴1:7-9)。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原來約伯擁有的是那麼多……

29:6 奶和橄欖油是農業社會中物質豐裕的標誌。約伯的羊群和橄欖樹那麼多，似乎他的一切都富足有餘。

數算自己的成就不可以嗎？這要看……

29:7-25 約伯在誇耀自己過去的成就，回憶往昔的好行為來回答朋友對他的指責。約伯的整個對話顯示出，他已離驕傲不遠了，這是很危險的。當我們做得對時，特別容易墜入驕傲的陷阱裡。驕傲使我們認為自己比實際上的自己更出色，這就把我們與神隔開了。緊接其後的傾向便是相信自己的觀點，導致犯其他的罪。數算過去的行為並不是錯，但最好是數算神給我們的恩典。這會幫助我們避免陷入驕傲之中。

約伯是甚麼人，能為百姓斷案？

29:7-17 這段有關約伯工作的描述，使許多解經家認為約伯是位法官。在約伯的年代裡，一個法官既是市議員也是行政官員，協助管理社區，處理糾紛。在多數情況下，這不是全職而是兼職的工作，是根據個人在該地區的地位和聲望而給予的職位。

遭難我能忍，但我受不了被人戲笑，藐視……

30章 像約伯那樣遭受巨大損失是一件令人感到丟臉的事。但在自命不凡的年輕人面前受戲笑，更是在受傷害之外又加侮辱。約伯已失去了家庭、財產、健康、地位和好名聲。他勇敢地承受苦難卻得不到尊敬。不幸的是，年輕人有時嘲弄和利用老人和有缺陷的人。其實他們應該明白，自己的體能和特長也是短暫的。神平等地愛所有的人。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心裡起淫念就是犯了姦淫罪，我的內心一向是清白的嗎？

31:1-4 約伯不僅避免了犯姦淫的大罪，他甚至沒有用過色眯眯的眼光去窺視婦女。約伯表明他內裡和外在都是清白的。在29章中，約伯回顧了自己的善行。在這章，他列舉了自己沒有犯過的罪：邪惡的心思(31:1-12)，欺負周圍的人(31:13-23)，或者抵抗神(31:24-34)。

在原則問題上朋友誤解你，怎麼辦？

32:1 如果約伯真是個好人，他的朋友便必須放棄「苦難是神對惡行的懲罰」這一觀點。然而他們並沒有考慮另外的觀點就中斷了討論。他們深信約伯隱藏了一些錯誤或罪惡，所以約伯不悔罪，就沒甚麼好談的了。但約伯知道，他在神和眾人面前行為正直(參29章)，沒有錯誤的思想與行動(參31章)。他不會為取悅他的朋友而妄認自己有罪。

因犯罪而受苦，因受苦而犯罪，因果不同，有何共同點嗎？

32:2-37:24 在以利法、比勒達和瑣法無話可說之時，以利戶成了第四個對約伯講話的人。他看來是個旁觀者，而且比其他人年輕得多(32:6-7)，但他引進了一個新觀點。約伯的三個朋友說他因過去的罪而受苦時，以利戶說，除非約伯承認現時的罪，否則他仍會繼續受苦。他認為約伯不是因為犯罪而受苦，卻是因為受苦而犯罪。他指出，約伯在申辯他的無辜時，態度變得驕傲起來。以利戶還說，痛苦不是懲罰我們，而是要糾正和復興我們，使我們走在正確的路上。以利戶的話中有許多真諦。他懇求約伯從另外不同的方面來看他受的苦。他的講話比別

人有更高的屬靈深度，但他仍錯誤地推斷說，痛苦在某種程度上總與罪有關(34:11)。

我非常熟悉聖經——恭喜你！你每天都活出聖經的教導嗎？

32:7-9 「全能者的氣息，使人有聰明」。單是認識真理並不夠，更要每天將真理在生活中行出來。以利戶認識到神是真智慧的惟一源泉，但他沒有使用神的智慧去幫助約伯。他知道智慧從何而來，可他並沒有尋求它。成為聰明人需要一生不斷的追求，不要因知道智慧而沾沾自喜，要使它成為你生活的一部分。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每個人都想知道一生的命運，假如真的都知道，情形會如何？

33:13 得知事情的真相給人帶來了安全感。很自然地，我們想知道生活中發生的事情。約伯想知道發生了甚麼事，為甚麼他會受苦，在前幾章中，我們感到了他的挫折。以利戶聲稱自己能解答約伯最大的問題：「為甚麼神不告訴我發生了甚麼事？」以利戶告訴約伯，神正在努力地回答約伯，只是他不去聽。

以利戶在這一點上錯誤地判斷了神。神如果會回答我們所有的問題，我們便不會面對考驗。如果神說：「約伯，撒但想要考驗你並使你痛苦，但最終你將得到醫治，恢復所有一的切」，那又會怎麼樣呢？約伯最大的考驗並不是他所受的苦，而是他不知道為甚麼要受苦。我們最大的考驗可能是，我們必須相信神是美善的，即使我們不知道我們的生活為甚麼是這個樣子。我們必須相信美善的神，而不是美好的生活。

神藉甚麼向我們說話？我聽了多少？

33:14-24 以利戶指出神一次又一次地講話。祂用夢和異象(33:15-18)

也通過苦難(33:19-22)、傳信息的天使(33:23-24)說話。但這些約伯都已經知道了。以利戶指責約伯不聽神的聲音是不屬實的。

以利戶的演說是否有可取的部分？問題是——

34:10-15 以利戶堅稱神不作惡也從不偏離公平。以利法、比勒達、瑣法和以利戶在全篇的演說中，某些部分存在著真理。不幸的是，這些零碎的真理卻被錯誤的推斷和結論所掩蓋。儘管我們有豐富的聖經知識和生活經歷，但我們必須確保得出的結論與神的一切話語相符，而不是一部分而已。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我不犯罪，比犯罪有甚麼好處呢？」真的，我看見好處了嗎？

35章 有時候我們會懷疑自己持守信心是否真的有益處，以利戶提到了這一點。他總結說，儘管神不會立即介入我們的生活，但祂仍舊關注著我們。在更廣闊的範圍內，神彰顯了正義，對此祂也給了我們應許。不要失去盼望，要等候神，祂注意到你的正直生活和信心。

人對神的認識只是滄海一粟，你是否想多探索神的奧秘？

36:26 聖經詩歌文學的主題之一是神是不可知的，我們不可能完全瞭解祂。我們可以掌握有關祂的一些知識；透過聖經我們可以知道神是誰、怎麼認識祂、怎樣與祂有永久的關係等詳細情況，但我們知道的總是不足以明白所有的人生問題(參傳3:11)或預測未來，或控制神來達到我們的目的。生活所產生出來的問題總是多過答案。我們必須不斷地求神給我們更深的洞察力，去面對生活中的迷惑(參37:19-24)。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我怎麼從未聽過神對我說話？別人真的聽到了嗎？我懷疑……

37:2 沒有甚麼能與神相比的，祂的權柄和存在令人生畏，祂說話我們必須聽。我們常替神說話，就像約伯的朋友那樣，把祂的話放在嘴邊，常以為祂就在我們身旁，因而不理會祂，也把祂的沉默解釋為祂不在或不注意。但神是關心我們的。祂在掌權，祂也會說話。我們要時時準備接受神的信息，祂會通過聖經和聖靈的提醒，通過日常生活中的人、事物跟我們講話。

以利戶得出了甚麼結論？對約伯有幫助嗎？

37:21-24 以利戶說約伯對神的信心遠比知道其痛苦的原因重要得多，他以這真理結束了演說。他幾乎可以幫助到約伯的時候，卻走錯了路。在這關鍵時刻，神介入了討論，從這重要的真理中作出正確的結論（參38章）。

茫茫宇宙，神要掌管的事情太多了，我的事算甚麼？祂也管？

37:23 以利戶強調神在大自然中的主權，藉以提醒祂也掌管我們的生活。神在掌權；祂指引、保護、維持創造的秩序。儘管我們看不見，但在天上的神的確掌管著人間的道德和一切事務。花些時間去觀察神的創造中那些宏偉和深奧的部分，我們會記起祂在我們生活中每一方面所擁有的影響。

神為何不直接回答約伯的問題呢？神要給約伯甚麼啟示？

38章 神從強大的風暴中說話。奇怪的是，祂沒有回答約伯的任何問題；約伯的問題並不是爭論的核心。神用約伯忽略祂在自然界中定的秩序，啟示說約伯也忽視了祂在道德上定的秩序。如果約伯不明白神物質上的創造工作，又怎麼能

明白神的心意和特性呢？沒有比神更高的判斷標準或尺度了，神自己就是標準。我們惟一的選擇就是順從祂，並信賴祂的看顧。

神是在考問約伯掌握了多少有關大自然的知識嗎？

38:22-35 沒人能夠完全理解雨或雪等普遍現象，而除了神以外，也沒人能夠控制它們。神的意思是說如果約伯不能解釋自然界的這種普遍現象，他又怎麼可能解釋或質問神呢？如果連自然界都不在我們的掌握之中，那麼神的心意更不可能是我們所能想像的。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讓提問的人自省，神的方法你學到了嗎？

39章 神問了約伯關於動物世界的幾個問題。這是為了顯示約伯的知識實際上是多麼有限。神並非向約伯尋找答案，相反，祂是要使約伯認識並服從神的力量和主權。只有這樣他才能聽到神真正要向他說的話。

你會與全能的神爭辯過嗎？

40:2-5 你是否在不如意的時候要求神給你回覆，譬如在失業、親愛的人患病或死去、財政困難、遇到挫折失敗，或遇意外改變的時候？下一次你打算埋怨神時，不妨回想神給予你何等的愛，也回想約伯對神的回應。你是比約伯還糟，還是比他更為稱義？請你給神一個機會，讓祂顯現祂在你身上的計劃吧。但請記住，祂的計劃開展的時間不一定是你所期望的時刻。

神讓約伯爭辯，他卻摀口不言，神使約伯學到了哪些功課？

40:4 在忍受痛苦的過程中，約伯一直渴望能向神申明自己是無辜的。

但當神出現在約伯面前時，他卻用手摀口，閉口不言，因為他知道此刻不需要再說任何話了。神讓約伯知道了他作為一個有限的凡人，在創造天地的全能主面前，既沒有能力論斷神，也沒有資格質問神為甚麼。神的工作不會因我們而受限制，祂會做祂認為是最好的事，不管我們認為是否公平。神向約伯顯現的主要目的是要彰顯祂對約伯的愛及眷顧。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當看到福音受阻時，你也認為人能抵擋神嗎？

41:9-11 人們愚昧地認為他們能抵擋神，其實他們連鱷魚都害怕。神的能力豈是鱷魚能比的！順服神慈愛的權柄要比面對祂的憤怒好多了。

約伯認識到犯罪了？他為甚麼事情求神赦免？

42章 在整本書中，約伯的朋友都勸他承認自己的罪並求赦免。最後約伯終於懺悔了。但是，約伯的懺悔並不是他朋友說的那一種，他沒有為犯隱密的罪求赦免，而是為他質問神的主權和正義的態度求赦免。我們受時空的限制，不能看到今天以後的事情，我們也無法知道一切事情發生的原因。在你的問題得不到答案的時候，你會不會仍相信神呢？

善人終有善報，你看約伯不就是個例子.....

42:10-11 如果神沒有恢復約伯以前的福氣，那麼約伯記的信息會不會改變？當然不會。無論如何神都在掌權。耶穌說，誰若是為了神的國撇下了甚麼，將會得到報償（參路18:29-30）。我們的報償，無論是物質還是精神方面的，都不一定與約伯的一樣；我們的報償也可能不在今世實現，但它必然實現。神愛我們，祂是公正的。祂不僅要恢復我們失去的一切，我們在永恆中與祂同在的時候，祂要給我們的比我們想像的還要多。抓緊你的信心去經過所有的試煉，你會得到神的獎勵，即使不是現在，也會在將來。

苦難到底與甚麼有關？你現在能回答了吧？

42:17 約伯記的主要問題是適時的：為甚麼信徒會經歷苦難？約伯的聰明朋友不能回答這個問題，甚至被神責備。他們認為苦難來臨僅僅因為人們的犯罪。人們今天仍在犯同樣的錯誤，認為跟隨神就會得到快樂的人生，反抗神會有不愉快的生命，但這不是必然的。在這個世界裡，罪侵蝕了一切，災難和痛苦會同樣臨到壞人和好人身上。

這並不意味著神漠不關心、不看顧、不公正或沒能力保護我們。我們也許不知道神為甚麼容忍罪惡，但可以肯定，祂是全能的，祂知道自己在做甚麼。祂始終在掌權。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路加寫完了福音書，再接再勵，這次的使徒行傳，講的是……

1:1 使徒行傳是路加福音的續篇，記述了耶穌升天後三十年間所發生的事。在這短短的時間內，教會建立起來，福音傳到各地，直至羅馬帝國的首都。雖然那些傳福音的都是普通人，但是他們藉著聖靈能影響整個「天下」(17:6)。通過使徒行傳，我們認識到教會的本質以及今天如何藉著福音來改變全世界。

門徒親眼看見所有的事！你說若他們沒有看見……

1:1-3 路加說門徒親眼看見所有發生在耶穌基督身上的事，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正是這一點使我們對他們的見證有信心。

耶穌升天後，如果沒有差聖靈來到，我們會如何？不知道聖靈有何用……

1:5 聖靈在五旬節降臨在信徒身上，當我們接受耶穌基督時，也同時領受聖靈：(1)聖靈標誌著基督徒經歷的開始，沒有基督的靈，我們不會屬於基督(參羅8:9)；沒有基督的靈，我們不能與基督聯合(參林前6:17)；沒有基督的靈，我們不能被接納為祂的兒女(參羅8:14-17；加4:6-7)；若非藉聖靈的洗，我們就不能成為基督的身體(參林前12:13)。(2)聖靈是我們新生命的動力。祂改變我們一生，使我們的生命變得更像基督(參加3:3；腓1:6)。當我們憑信

心接受基督時，便立刻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聖靈在我們裡面作工，幫助我們更像基督。(3)聖靈使基督徒在基督裡合一(參弗2:19-22)。

作任何事之先，他們祈禱；在等候時，他們祈禱；我作事作決定時……

1:12-14 當基督升天後，門徒立刻回到耶路撒冷，並舉行祈禱會。耶穌說他們在幾天內就會受聖靈的洗，所以他們邊等候、邊祈禱。當你面對一項困難的工作、一個重大的決定、或處於令人迷惑的窘境時，你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祈禱，求聖靈賜能力和帶領，不要急忙進行甚麼工作。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你知道聖靈已經降臨了，在一個你很熟悉的節日，是了……

2:1 五旬節在逾越節後五十天，又名七七節，是為著農作物豐收而獻上感謝的節日，也是每年三大節期之一（參申16:16）。耶穌在逾越節被釘十字架，並在四十天後升天，聖靈在耶穌復活後五十天降臨（即耶穌升天後十天）。

為何主會使用那個不認主的人？那祂會用這個多次令祂傷心的我嗎？

2:14-15 與耶穌在一起的時候，彼得是一個不穩定的領袖，他逞一時之勇，最終跌倒，甚至否認他所認識的耶穌（參約18:15-18, 25-27）。但耶穌赦免他，並且使他復興（參約21章）。這是一個新造的彼得，謙卑而勇敢。他的信心來自聖靈，聖靈使他成為一個充滿能力的演說家。你會否以為若你犯了錯，神就永不會赦免你、使用你呢？無論你犯了甚麼罪，只要認罪悔改，神都應許要赦免你，叫你成為合用的人。

「我們當怎樣行呢？」——你有沒有問過這問題？或只是在為自己的罪難過？

2:37-39 那些人聽過彼得那些被聖靈充滿的信息後深受感動，他們問：「我們當怎樣行呢？」這是你必須問的基本問題，單單為罪而難過是不夠的——你必需求神赦免；然後，必須活出蒙赦免的生命。神會否藉著祂的聖言或其他信徒來提醒你呢？你會怎樣回答呢？如果你想跟隨基督，你必須「離開」罪惡，改變生命的方向，不再自私和背叛神的律法。同時，你必須「轉向」基督，倚靠祂，尋求祂的赦免、憐憫、引導和旨意。洗禮顯明我們與基督和教會的關係，是作門徒的條件

和一個信心的標誌。當我們悔改時，神不單抹去我們的罪，更賜我們靈裡的更新。悔改初時看來似乎是痛苦的，因為要放棄某些惡行是很困難的，但神會給你一條更美好的路。

信主而已，怎麼要做那麼多東西？我可不願意……

2:40-43 當彼得宣講關於基督的福音時，約有三千人成為信徒。這些初信者與其他信徒聯合，接受使徒的教導，參加祈禱會，建立相交的生活。信徒需要聚在一起，同心祈禱、讀經，使靈命成長。如果你是剛開始和基督建立關係，就應當與其他信徒彼此相交、祈禱、分享主的恩典。這是成長的途徑。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跛子只求點零錢，主恩深厚且廣大，何出此言你不明？看彼得所行的……

3:5-6 跛腳乞丐求錢，但彼得給他更好的——他的腳復原能行走。你可能只求神解決一些小問題，但祂希望賜給你新的生命，並且幫助你解決所有問題。當你求神幫助時，祂也許會說：「我預備了更好的東西要賜給你。」你想要些甚麼，可以向神求，但當祂把你「真正需要」的東西給你時，切勿感到驚訝。

彼得一口氣所說的，你都聽明白了；你身邊可有一些機會供你傳揚主？

3:11-26 彼得有一群聽眾，於是他便利用這個機會傳揚耶穌基督。他清楚地帶出他的信息：(1)耶穌是誰；(2)猶太人如何棄絕了祂；(3)為甚麼他們棄絕耶穌會有惡果；(4)他們怎樣做才能改變這個情況。彼得告訴他們仍有一個選擇：神仍然給他們機會，去相信接受耶穌為彌賽亞和他們的主。當神的憐憫和恩典顯明時，就如醫治跛子這件事一樣，就是神為你創造教導人的最好機會。求神叫你有彼得一樣的勇氣，留心這些機會，見證基督。

把耶穌釘了十字架就一了百了？你不會如那些宗教領袖一般見識吧？

3:15-17 那些宗教領袖以為把耶穌釘了十字架，就能了結祂。然而，彼得卻告訴他們耶穌復活了，他們的信念因此而動搖。彼得的資訊強調(1)宗教領袖殺了耶穌(3:17)；(2)神叫祂又活過來；(3)使徒是這事實的見證人。彼得指出了這些領袖的罪行和不義，並指出復活的重要性，顯出神有勝過死亡的能力。

耶穌的名字大有能力，你不知道？其實你也經歷過，好像在你……

3:16 醫治跛子的榮耀是歸於耶穌而不是使徒。在那個時代，一個人的名字代表他的性格，象徵他的權柄和能力。彼得藉著耶穌的名字，表明了是誰給他醫治的權柄和能力，使徒沒有強調他們能做些甚麼，而是強調神能通過他們做些甚麼。耶穌的名字並不是魔術咒語，當你奉耶穌的名禱告時，你務要記著，叫你的禱告有能力的是耶穌自己，而不是「耶穌」這兩個音節。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那些人是誰？當年捕捉了耶穌，今天又來，要捉誰？

4:1 這些祭司可能是祭司長，他們一般都是大祭司的近親，有權又有勢。守殿官是帶領那些在聖殿周圍維持秩序的守衛的長官。撒都該人是猶太教派中一個很有勢力的小團體。他們不相信死人復活。這些宗教領袖與羅馬人勾結而謀利，逮捕和釘死耶穌都是由這三批人策劃執行的。

多少人看著你，你可知道？你不信你的成長是一個好見證？

4:13 公會的人知道彼得和約翰沒有受過高深教育，卻因耶穌為彼得和約翰所成就的而驚訝。一個改變了的生命能令人信服基督。當你信主之後，別人看見你生命及態度的轉變，就是一個最具影響力的見證。

他們不求神挪開困難？真奇怪，難道他們還喜歡困難？若我有難處，定.....

4:24-30 留心這些信徒怎樣祈禱：他們首先讚美神，然後把他們的特殊困難告訴神，並求祂幫助。他們沒有求神除去困難，而是求祂幫助他們去勝過困難。這是我們應學習的祈禱榜樣，我們可以求神挪去我們的困難，祂或許會應允；然而，我們必須知道，許多時候祂都會讓困難仍然存在，然後賜我們力量和勇氣去勝過它。

與人分享，人得大的我得小，真的有點不捨，唉.....其實，你手所得從何來？

4:32 當時，沒有一個基督徒覺得他所有的是自己的，因此他們能夠施與和分享財產，他們不讓一位弟兄或姊妹在其他人富裕時依然受困苦。你對自己

所擁有的東西持甚麼看法呢？我們應該有這樣的態度：我們擁有的每樣東西都是由神而來的，我們只是在分享祂的東西罷了！

有地有屋就要變賣？那怎麼可以？我還住在哪兒？不這樣做，行嗎？

4:32-35 聖靈在信徒生命裡動工，使得初期教會合一，彼此分享自己的財物：
(1)這是主動的分享；(2)這並不涉及所有的私人財產，只是足夠所需的財產而已；(3)這並不是要成為教會成員的先決條件。這些初期信徒的靈裡合一和慷慨吸引了許多人信主。這種組織結構並非聖經的命令，但是它卻提供了重要的原則讓我們去跟隨。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人生充滿問題，處理都來不及——你說，最重要的只有一樣？那是……

5章 我們看到教會正處於內憂外患的境況中：內部方面，教會出現了瞞騙的事情(5:1-11)及行政上的問題(6:1-7)；外來方面，教會要承受逼迫的壓力。然而，他們只專心在最重要的事情上——傳揚耶穌基督的福音。今天，教會要滿足來自各方面的期望，也要處理內部問題。信徒也要完成本人的各種責任，然而最重要的使命只有一樣：傳揚耶穌基督的福音。

既已拿出了這許多，只留下一點點，就要死？我不理解……

5:5 亞拿尼亞和撒非喇所犯的罪並不是吝嗇或是留下部分金錢；變賣田地以及奉獻多少乃是出於自己的抉擇。他們的罪是欺騙神和聖靈。這種罪行受到嚴厲的懲罰，因為欺騙和貪婪會破壞教會，影響聖靈工作的效果。

那時候為甚麼有那麼多治病神蹟？沒有這些，他們不信嗎？

5:16 這些治病的神蹟對初期教會有甚麼幫助呢？(1)能吸引人來信主；(2)能證實使徒教導的真確性；(3)顯明那位被釘十字架，並且復活了了的彌賽亞的能力正與祂的門徒同在。

不順從人的代價，頂多很孤單；不順從神……你選吧……

5:29 使徒知道自己應先順服誰。我們應當與每個人和睦相處(參羅12:18)，但作為一個基督徒，有時候又無可避免地與世界產生矛盾(參約15:18)。在某些情

況下，你不可能同時既順服神、又順服人。這時，你必須順服神，並相信祂的話。主耶穌曾說：「人為我子恨惡你們、拒絕你們、辱罵你們、棄掉你們的名，以為是惡，你們就有福了。當那日你們要歡喜跳躍，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路6:22-23）

司提反那麼有能力，不知道他靠甚麼？

6:8-10 無論承擔甚麼工作，最重要的先決條件就是被聖靈充滿。靠著聖靈的能力，司提反成為一個有智慧的僕人（6:3），施行神蹟的人（6:8）和傳福音的使者（6:10）。靠著聖靈的能力，你可以發揮神賜給你的恩賜。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司提反不是沒甚麼好說吧，竟拿歷史出來說？「我的歷史」也會很有用？

7:17 司提反重溫猶太人的歷史，清楚印證神的信實和權能。儘管神的選民不斷失敗，但祂仍然可以實現祂的計劃。當要面對一個混亂的局面時，要記住：(1)神正在掌管一切，沒有甚麼是祂意料之外的；(2)這個世界將要過去，惟有神是永存的；(3)神是公義的，祂必會賞善罰惡。重溫自己的信主歷程或教會的歷史，可以叫你看到神的不斷看顧和保守，這一種歷史感會支持你繼續上路。講述自己的得救見證是最好的傳福音材料。

順服與否是以色列人和神關係好壞的關鍵，是他們一生的功課，你可有同感？

7:38 司提反演說的重點是指出神藉著摩西傳給百姓的律法，就是神與百姓立約的記號，只要他們順服，就可以繼續成為神的選民，否則，就破壞了這個約，並且放棄了作選民的權利。

許多先知也曾遭受逼迫？太可怕啦，誰曾遭害？

7:52 許多先知也曾遭受逼迫和殺害：如耶利米(參耶38:1-6)、以賽亞(參王下21:16)、阿摩司(參摩7:10-13)、撒迦利亞(參代下24:20-22)、以利亞(參王上19:12)等。耶穌也說過猶太人如何不斷拒絕神的信息並迫害祂使者的比喻(參路20:9-19)。那「義者」是指彌賽亞。

曾經逼迫基督徒，且是大發熱心，這人是誰？

7:58 掃羅又叫保羅(參13:9)，是一個偉大的宣教士，曾寫了新約聖經中多封書信。掃羅是希伯來名，保羅則是希臘名字；當他開始到外邦地方傳道時，就用保羅這個名字了。路加第一次提到掃羅，是憎恨和迫害耶穌信徒的人，但後來的描述截然不同。在此書的其餘部分，記錄了保羅是一個獻身跟隨基督又滿有恩賜

的傳道者。因為保羅曾經逼迫信徒，他很瞭解反對耶穌的人，所以他最有資格向那些猶太人傳講耶穌。神可以改變任何人，保羅就是一個例子。

司提反求主赦免他們，人何有這種寬容？如果，我是說如果別人如此對你.....

7:60 司提反臨死前說的話，與耶穌在十字架上所說的話甚為相似(參路23:24)。初期信徒都很高興承受耶穌曾經受過的苦難，因為這表示他們配得上(5:41)。司提反預備要像耶穌一樣受苦，甚至願意求主赦免殺他的人。這種寬容的表現惟有靠聖靈才能做到。聖靈也能幫助我們像司提反一樣的寬容，能夠愛我們的仇敵(參路6:27)。如果有人因你的信仰傷害你，你會有甚麼反應呢？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信徒就這樣分散去了？你說這樣正好？對福音？告訴我……

8:1-4 逼迫使信徒離開耶路撒冷，分散到猶太和撒馬利亞——這就成就了耶穌的命令的另一部分。(參1:8)「逼迫」促成了福音的廣傳，並產生極大的效果。

世上真有那麼多污鬼在我們的周圍？我好像沒見過……

8:7 污鬼是真正存在的，而且也很活躍，但是耶穌的權能勝過牠們，祂也把這權能賜給跟隨祂的人。儘管神容許撒但在我們的世界裡工作，但世界仍完全由神控制著。祂能夠趕出污鬼，阻止牠們毀壞人的生命。最終撒但和污鬼都要被扔在火湖裡，永遠結束在世上作惡(參啟 20:10)。

人悔改信主的時候就有聖靈的臨在，使徒為何要為他們「按手」受聖靈？

8:15-17 這是傳揚福音及教會增長一個重要的時刻，使徒彼得和約翰要到撒馬利亞去幫助那些初信的信徒，免得他們與其他信徒隔離。當彼得和約翰看到聖靈降臨時，他們確信聖靈通過「所有信徒」來工作，外邦人、混血種族與「純正」的猶太人一樣。許多學者相信，神叫聖靈「戲劇化」的降臨，是要在這個歷史性時刻作一個標誌，顯明福音藉著充滿能力的信徒，傳到撒馬利亞了。一般情況下，當一個人悔改信主時，聖靈就會進入他的生命，這一次是一件特別的事件。聖靈充滿的事也同樣發生在哥尼流一家身上(參10:44-47)，這是作為未受割禮的外邦人也可以領受福音的一個標誌。

順服神的旨意，走上不毛之地——如果他不走上呢？為何定要順服神？

8:26 腓利在撒馬利亞的傳道工作非常成功(8:5-8)，然而，他順服神的旨意，放下在撒馬利亞的工作，走到一條荒野路上。由於腓利順從神的差遣，便打開了埃提阿伯的福音大門。即使神的引導有時候看來使人降卑，你也要跟隨。你最初可能不明白祂的計劃，但所帶出的效果卻證明神的道路是正確的。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掃羅的經歷真奇妙！我想，要人信主定要有特別的經歷……

9:2-5 在掃羅前往大馬士革追捕基督徒的途中，他遇到復活的主，真正認識了福音的真理。有時候神會以特別的方法闖進人的生命裡；而有時候悔改相信則是安靜發生的。如果有人堅持你必須有某種悔改經歷，你必須特別小心。相信耶穌的正確方法，就是按照神帶領的方法。

與主相遇，生命得改變；，我也有此經歷，是很遠的事了，你的呢……

9:3-5 這個經歷就是掃羅在基督裡的新生命的開始（參林前9:1；15:8；加1:15-16）。這奇妙經歷的中心就是耶穌基督。掃羅親眼見到復活了的主（9:17）。掃羅認耶穌為主，承認自己的罪，將生命交給耶穌，並決心順服。真正的悔改由與耶穌相遇而來，並且與耶穌建立關係，開始新生命。

「不可能的！」——亞拿尼亞如此說，他可有不順服神？

9:13-14 當亞拿尼亞聽見神告訴他掃羅悔改了，他的反應其實是說：「主啊，這是不可能的。他永遠都不會成為基督徒的！」畢竟，掃羅曾經追捕信徒，把他們置於死地。儘管亞拿尼亞百思不得其解，他仍然順服神，為掃羅按手禱告。我們絕不可限制神，祂能夠成就任何事情。我們必須順服，即使要面對難以接受的人，也要跟隨神的引導。

人說信耶穌會大有福氣，你信祂；耶穌說也會帶來苦難，你就怕……

9:15-16 信耶穌會帶來極大的福氣，但許多時候也會有大苦難。保羅因為他的信仰而受苦（參林後11:23-27）。神呼召我們獻身，而不是呼召我們享受。祂應許與我們同在，一同經過苦難和困境，卻不是要我們逃避。

論證出色，是傳講信息的關鍵？還是……

9:21-22 掃羅的論證非常有力，因他是一個出色的學者，但最叫人信服的是他那改變了的生命，那些人看見他的生活，就知道他所講的都是真實的。知道聖經的教訓和怎樣論證自己的信仰是很重要的，但是你應該以一個改變了的生命來支持你所講的話。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凱撒利亞定是一個特別的地方，不然何用介紹它？那個叫哥尼流的人，你聽過他吧……

10:1 凱撒利亞有時候稱為巴勒斯坦凱撒利亞，位於地中海岸，在約帕以北五十一公里處。凱撒利亞是巴勒斯坦在地中海最大和最重要的港口城市，是羅馬統治下的猶太省的首都，又是第一個有外邦基督徒和非猶太人教會的城市。雖然哥尼流駐守凱撒利亞，不過他可能將要回到羅馬，所以他的悔改是很重要的踏腳石，使福音可因此而傳到首都。

簡短的話語，涵蓋了福音的內容，其實一篇講章需要些甚麼？

10:37-43 彼得這篇簡潔有力的講章，是一篇精簡的福音：包括了耶穌完全的生命，祂被釘在十字架上，祂的復活——彼得個人所見證和經歷的，耶穌應驗聖經的話，以及人必須憑著信心接受基督。一篇講章或見證不一定需要很詳細才會見效果，只需要有聖靈的引導，並以基督為中心，因為祂是道路、真理、生命。

人人各有特質，碰在一起，果效立見，彼得和哥尼流就是其一；你有和他

人同工嗎？

10:45 哥尼流和彼得是兩個完全不同的人。哥尼流是富有的外邦人、又是軍人，彼得是一個猶太漁夫，後來成為傳道人，但神的計劃卻把他們兩人包括在內。這天在哥尼流家裡，寫下了基督教歷史新的一頁，一位猶太基督徒領袖和一位外邦基督徒各自在對方身上發現一些重要的事情。哥尼流需要彼得及他的福音，叫他知道自己可以得救。彼得需要哥尼流和他得救的經歷，叫他知道在神的計劃裡也有外邦人的分。有時我們需要與另一位信徒在一起才明白神的工作！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只有猶太人才可以得救？只有遵守規條的人才可以得救？我所聽的救恩是……

11:1-2 外邦人是指所有不屬猶太民族的人。大多數猶太信徒都認為只有他們才會得到神的拯救，因為神把律法賜給他們（參出19-20章）；在耶路撒冷另有一群信徒相信外邦人也可以得救，但要他們遵守所有猶太人律法和傳統，才可得救，即是說要他們成為猶太人。這兩種想法都是錯的，神揀選猶太人，將律法教導他們，是要他們將救恩傳給世上「所有」的人（創12:3；詩22:27；賽42:4；60:1-3；瑪1:11；羅15:9-12）。

門徒首次被稱為基督徒！但，這有何重要？

11:26 年輕的安提阿教會把猶太人和外邦人集聚在一起。有一點很重要的，信徒是由這裡開始被稱為基督徒，他們的共通點就是基督——不是種族、文化甚或語言。基督能越過一切障礙，把所有人聯合在一起。

讀到這裡，人會問神為何不救雅各救彼得？是神偏待人嗎？

12:2-11 神為甚麼讓雅各犧牲，卻施行神蹟拯救彼得呢？生命中充滿了這樣的難題。為甚麼一個孩子是殘疾人，而另一個卻是運動健將？為甚麼有些人未能發揮潛能便要離開世界呢？這些問題看來我們今生不能解答，因為我們不能看到神所看見的一切，祂選擇讓罪惡留在世界一段時間，但我們可以相信祂的帶領，因為祂曾應許最終要消滅一切罪惡。在這期間，我們知道祂會幫助我們，藉著苦難使我們變得更加堅強，並且榮耀祂。

我可憑信心禱告，但就是不敢相信真的可以成就……

12:13-15 正當這群信徒禱告的時候，他們的禱告便蒙了應允。可是，當神的「應允」臨到門口時，他們卻不相信。我們應該作有信心的人，相信神會應允尋求祂旨意的人。當你禱告時，要相信你會得到應允，當應允來到時，不要驚訝，應當感恩。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有些人確實不可愛，也要我愛？難道跟隨耶穌的人就是好的？

13:1 教會中的確有許多不同類型的人！把這五個人拉在一起的，就是他們一同在基督裡的堅固信心。我們永不可排斥任何一個被基督呼召來跟隨祂的人

保羅他們開始佈道旅行了，不知道他們為何有此念頭？又為何選那些地方？

13:2-3 這是保羅第一次佈道旅程。雖然差遣保羅和巴拿巴教會也有分，但卻是神計劃的一部分。為甚麼保羅和巴拿巴會到這些地方去呢？(1)聖靈帶領他們；(2)他們沿著羅馬帝國的交通路線前進，這樣旅途不至於太艱辛；(3)他們到人口稠密的主要城市和文化中心去，以便能盡量多地接觸人；(4)他們到設有會堂的城市，首先向猶太人傳道，希望他們能認識耶穌就是彌賽亞，並且可以協助把福音傳開。

基督徒不是應該對人友善嗎？保羅為何如此責備人？

13:9-10 聖靈引導保羅指控巴耶穌的罪行。有時需要友善，有時需要責備，求神指示你如何分辨，並賜你勇氣去按正義而行。

很想知道會堂裡的敬拜是何模樣？保羅會被邀請，豈不可以傳講彌賽亞？

13:14-15 會堂裡的敬拜聚會是怎樣進行的呢？首先，他們會頌讀「示瑪」(參申6:4，猶太人每日都會背誦數遍)，跟著是祈禱，然後便讀律法書(由創世記至申命記)中的一段，再從先知書中抽出一段來讀，闡明律法，最後有人講道。會堂領袖決定由誰主領敬拜及講道，每星期都選不同的人來負責。會堂領袖還會照習慣邀請到訪的教師來講道，所以當保羅和巴拿巴第一次進會堂時，他們都受到

歡迎，被邀講道。然而，當他們一提到耶穌是彌賽亞時，便遭到拒絕。一般情況下他們不會被宗教領袖再次邀請，有時候甚至會被驅逐出城。

福音要先傳給猶太人，然後.....

13:46 為甚麼必須首先傳福音給猶太人呢？神的計劃是要藉著猶太人使全世界的人都能認識神(參創12:3)。保羅本身是猶太人，他愛自己的同胞(參羅9:1-5)，希望給同胞每一個機會與他一同宣告神的救恩。可惜許多猶太人都不承認耶穌就是彌賽亞，也不明白神把救恩賜給每一個人，不管是猶太人或外邦人，只要憑著基督裡的信心來到祂面前就可以得救。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神蹟奇事，不易求得，那麼，我們的心思該花在哪兒？

14:3-4 也許我們會希望自己傳福音的時候，總有神蹟出現，立刻叫所有人相信耶穌就是主。不過，我們從這段經文可以看到，是主而不是我們叫神蹟出現。不要把你的時間和精力全花在追尋神蹟奇事上，要用你能夠做到的最好方法，把福音的種子撒在你能找到的最好的土壤裡，讓聖靈叫他們相信。

人性善變，今天讚美你，明天謾罵你，我們的把握在哪兒？

14:18-19 昨天路司得人以為保羅和巴拿巴是神，還想向他們獻祭，今天卻要用石頭打死保羅，這就是人的本性。耶穌明白群眾的心是何等善變(參約2:24-25)。當許多人贊同我們的時候，我們感到興奮，但不要因此而沖昏了我們的頭腦，或影響我們的決定，我們不是為討人喜悅而生活。

成為基督徒，便要如保羅一樣——是啊，你害怕不害怕……

14:18-20 保羅和巴拿巴堅持傳揚福音，他們覺得與順服基督比較起來，他們所付出的代價算不得甚麼。他們在以哥念險些挨石頭打(14:1-7)；安提阿和以哥念的猶太人追蹤保羅，用石頭打他。他們以為保羅死了，但保羅起來再走進城裡傳揚福音；這才是真正的獻身。成為基督的門徒需要付上極高的代價。成為基督徒，便不再屬於自己，而是屬於我們的主，我們被召是要為祂受苦。

猶太人的擔心有理，不遵律法道德衰；保羅所說也不錯，得救不在乎守律法

15:1 猶太基督徒的真正問題是外邦人是否需要遵守律法，守這些律法的標誌就是行割禮。他們擔心將來外邦信徒比猶太信徒更多，如果不遵守猶太律法，他們的道德標準就會下降。保羅、巴拿巴和其他教會領袖相信舊約律法是重要的，但並不是得救的先決條件。律法不能叫人得救，只有藉著信靠耶穌基督得到恩典才可以得救。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現在就教小孩子愛主，可能沒有結果——你不同意？因為——

16:1 提摩太是新約聖經提到的第二代基督徒中的第一位。他的母親友妮基和外祖母羅以(參提後1:5)都是信徒，對主很忠心，對提摩太有很大的影響。雖然提摩太的父親看來不是基督徒，但他的母親和外祖母仍然一樣地對主忠心。切勿低估栽培小孩子愛主所帶來的深遠影響，提摩太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其實提摩太不用行割禮，他這樣做是沒有信心嗎？

16:2-3 提摩太和他的母親友妮基來自路司得；友妮基大概在保羅第一次佈道旅行時聽過福音(14:6-18)。提摩太的母親是猶太人，父親是希臘人，對猶太人來說，他是一個混血兒，像撒馬利亞人一樣。保羅叫提摩太行割禮，以便消除猶太信徒對他可能產生的一些不滿。提摩太不必行割禮(耶路撒冷會議已作出決定，參15章)，但他自願這樣做，以便除去見證基督的任何障礙。有時候，為了幫助人接受福音，我們需要多走一步。

神的旨意——是可以明瞭的……

16:6 我們不知道聖靈怎樣告訴保羅和他的同伴不要去亞西亞。可能是通過先知、異象、內心的感覺或其他途徑。要知道神的旨意，不是表示要聽見祂的聲音，祂會用不同的方法來引導我們。當你尋求神的旨意時：(1)要確定你的計劃與神的話一致；(2)聽取成熟基督徒的意見；(3)檢討你的動機——這是你自己想做的事，還是神希望你做的事？(4)向神禱告，求祂按祂的心意來開路或攔路。

身在監牢仍歌唱，境況落泊，情景佳美；保羅他們難道不怨不怒？

16:22-25 保羅和西拉被脫去衣服，受鞭打，而且被收在內監裡，雙腳上了木狗。

儘管他們是在這樣不如意的境況中，卻仍然讚美神，其他囚犯都在聽他們祈禱唱詩。無論我們在甚麼境況中，都應該讚美神，別人也許會因為我們的見證而接受基督。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攪亂天下」本是很負面的，但若攪亂了「本身是亂的」呢？

17:6 初期基督徒被稱為「攪亂天下的」。福音的能力改變了許多人的生命，推倒了所有社會上的障礙，打開監獄的門，推動人真誠地互相關心，並且激發他們去敬拜神。福音並非只是改善計劃和鼓勵行善，而是又真又活地改變生命

保羅為虔誠的人講解神；我們身邊也有很多「虔誠人」，他們可真正認識神？

17:23 雅典人設立一個偶像，名為「未識之神」，是因為他們害怕失去祝福或受到懲罰，保羅以這個「未識之神」來打開與雅典人的溝通之門。保羅並不是贊成這位神，他只是用其上所題的字作為開場白，見證獨一的真神。保羅向雅典的有識之士解釋這位獨一的真神；雖然他們大致上來說都很虔誠，但他們並不認識神。今天，我們的社會雖然有不少基督徒，但是，絕大部分人仍然未認識神。我們需要向人介紹基督，並清楚說明耶穌基督為全人類所成就的救恩

保羅既知道他們不喜歡聽復活的事，為何講的內容仍是圍繞這個主題？

17:30-31 保羅把他的信息完完全全地說出來。他要聽眾正視耶穌復活，並明白耶穌復活對人類的意義——祝福或懲罰。希臘人沒有審判的概念，他們大多認為敬拜多個神，總比敬拜一位神好，而且他們難以相信復活的事，也感到厭煩。不過，無論他們會怎樣想，保羅都沒有把真理隱藏起來，他會改變講法，以便適應聽眾的情況，但他絕不會改變真理來遷就人。

你孤單？因為沒人同行？祂說可以不是這樣的，只要……

18:9-10 主在異象中告訴保羅，在哥林多城裡有許多祂的百姓。有時我們會感到孤單寂寞，尤其是周圍充滿邪惡，或為信仰而受逼迫的時候。其實在我們的群體中仍然有好些跟隨基督的人，求神引導你去找找到他們。

從這開始，他要開始第三次傳道旅程，你看他到了哪處……

18:22 這節經文是保羅結束第二次佈道旅程，以及開始第三次佈道旅程（公元53-57年）的分界。保羅離開安提阿（他的根據地）的教會，向著以弗所前進；不過，他順路又再到訪加拉太和弗呂家的教會（18:23）。這次旅程的中心是以弗所，他留在這裡一段很長的時間（兩三年）。他在回到耶路撒冷前，又探望了在馬其頓和希臘的信徒。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約翰悔改的洗有甚麼不足？人信後不就有聖靈嗎，為何他們不是立刻就有？

19:2-4 約翰的洗禮象徵悔改，並不代表在基督裡的新生命。這些以弗所信徒像亞波羅一樣(18:24-26)，需要得到更多的有關耶穌基督信息的教導。他們相信耶穌是彌賽亞，可是他們不知道耶穌的死和復活，或是聖靈的工作的重要性。成為一個基督徒包括離罪(悔改)和歸向基督(相信)，這些信徒仍未完全。在使徒行傳裡，信徒領受聖靈的方法各有不同；一般當人表明相信基督後，聖靈便會立即臨到他。然而在這裡，神讓聖靈遲一點才降臨在信徒身上，因為他們的知識並不完備。神要堅定這些原來不認識聖靈的信徒，聖靈的充滿印證他們是信徒。

「學房」這名詞挺有意思，它是一個甚麼地方？

19:9 保羅在這個學房裡講道。這類學房早上用來教授哲學，但在白天最熱的時間(約上午十一時至下午四時)是空著的。由於許多人在這段時間都不用工作，所以他們便來聽保羅講道。

敬拜的事也可以淫亂，這以弗所究竟是一個怎樣的都市？

19:24 亞底米是一個象徵生育的女神，在以弗所城內有一座安放她的神像的大廟，這座廟是古代的偉大奇景之一。亞底米的祭禮中包含許多放蕩淫亂的行為。很明顯，以弗所的宗教和商業活動，都反映出這是一個敬拜外邦偶像的都市。

保羅可沒有得罪他們，為何他們要和保羅爭論？

19:25-27 當保羅在以弗所傳道時，底米丟和他的同行並非因與保羅爭論有關教義問題而憤怒，乃是因為保羅的工作影響到他們的財路。他們是製造亞底米女神的銀龕的，如果百姓相信基督，就會拋棄偶像，這樣必定會打擊他們的生意。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在保羅未到以前，羅馬已有教會了嗎？若沒有，羅馬書寫給誰？其內容……

20:1-3 保羅在希臘時，很多時候都在哥林多，並在這裡寫了羅馬書。雖然他那時尚未到過羅馬，但是信徒已在那裡建立了教會(2:10; 18:2)，保羅在信中提到他計劃去探望羅馬的信徒。羅馬書是一卷闡明教義的書信，內容提到救恩和信心的意義，解釋猶太人和外邦人在基督裡的關係，並列出教會處事的一些實際標準。

保羅一個人去耶路撒冷不可以嗎？為何要這些教會代表同去？

20:4 這些與保羅同行的人代表他在亞西亞設立的教會，每一個代表都帶著自己教會給耶路撒冷信徒的捐款。保羅要他們親自把捐款送去，是要各外邦教會都能直接與耶路撒冷教會接觸，以此促進信徒彼此間的合一。同時，這也是教導教會有關施與的有效方法，因為他們可以向教會報告神怎樣藉著他們的捐獻來工作。保羅在哥林多後書提到這些捐款(參林後8:1-21)。

凡事為人、傷心流淚，他為何還有動力去幹？

20:18-21 天路並不是一條容易走的路；成為基督徒並非一帆風順。保羅謙卑事奉神，服事人，並且常常流淚，但他從來沒有放棄自己的職責。救恩的信息是這麼重要，他從來不會放過任何分享福音的機會。基督徒的一生會有各種遭遇，有流淚的時刻和歡呼的時候，但我們應該隨時準備好向人分享神為我們所成就的美好事情，祂的祝福永遠勝過一生中的難處。

他心只想為神行完他的路程，輕看世間的一切；不知道我們可以嗎？

20:24 一般人認為，如果一生中在知識、玩樂、金錢、事業上沒有很大的收穫，人生就是失敗的。不過，保羅卻認為除非他將生命用來成就神的工作，否則生命便毫無價值。對你而言呢？是從生命中所得著的重要，還是為生命所付出的呢？如果有人想為神工作，他必須一心一意。保羅是個一心一意的人，他一生中最重要的目標就是向別人介紹基督(參腓3:7-13)，無怪乎保羅是有史以來最偉大的宣教士。神正尋找更多只專注大使命的人。

已有的，自滿足；沒有的，不貪求，保羅就是如此；我們嘛.....

20:33 只要能夠為神工作，保羅對擁有甚麼，以及身處何地從不介意。請檢查你對於財富及安逸生活的態度，假如你關注自己所沒有的，過於你所有的，便要重新安排你的優先次序，把神的工作放回第一位。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

婦女無地位？誰說的？你看那些女子能做甚麼？

21:9 顯然，男人和婦女都可得著說預言的恩賜，婦女也積極地參與神的工作（參2:17；腓4:3）。曾經說預言的婦女包括米利暗（參出15:20）；底波拉（參士4:4）；戶勒大（參王下22:14）；挪亞底（參尼6:14）；以賽亞的妻子（參賽8:3）及亞拿（參路2:36-38）。

你說你真的想遵行神的旨意，也看到保羅為此要承受的一切，你不怕嗎？

21:13-14 保羅知道自己在耶路撒冷將會入獄，他的朋友也苦勸他不要去，但他知道這是神要他做的事情。沒有人想遇到苦難，但一個忠心的門徒最大的願望就是得神喜悅。渴望得神喜悅應該勝過我們逃避困難和痛苦的慾望。我們真的想遵行神的旨意，就必須接受隨之而來的一切——甚至是痛苦。這樣，我們便可以說：「願主的旨意成就。」

若換了是我，我就不遵從他們的決定，你說為何要那樣做？

21:21 耶路撒冷會議（參15章）解決了外邦信徒行割禮的問題。顯然，有謠言指保羅在會議決定外附加指示，甚至禁止猶太人為他們的孩子行割禮，這當然不是真的。所以保羅甘願遵從猶太人的習俗以表明他沒有做出違反會議決定的行為，而且他仍遵守猶太人的生活方式。有時候，我們必須多走一步，以免引起誤會，妨礙神的工作。

保羅看重律法？又反對律法？自相矛盾？律法於你有何用？

21:23-24 我們可以從兩方面來思想猶太律法。保羅反對一方面，接納另一方

面。(1)保羅反對的，就是舊約律法將救恩只帶給那些守律法的人這個觀念。其實，救恩是神因祂的恩典而白白賜給我們的，只要我們憑信心就可接受這恩典。律法只可以顯出我們的罪，並不能將救恩帶給我們。(2)保羅同意舊約律法預備和教導我們迎接基督的降臨。基督成就了律法，將我們從罪惡的重擔下釋放出來。不過，律法仍然給我們許多寶貴的原則，指引我們如何生活。保羅不是為了救恩而遵守律法，他守律法只是為了避免冒犯那些他想向他們傳福音的人。(參羅3:21-31; 7:4-6; 13:9-10; 有關律法與救恩的關係，請參加3:23-29; 4:21-31。)

(注：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